

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信访件 办结情况的公示

2024 年 5 月 8 日至 6 月 8 日，中央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进驻湖北省，对我省开展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，进驻期间移交给新洲区群众信访举报件共 30 件，截止 2025 年 5 月 31 日，已公示办结件 28 件，自 2025 年 6 月以来，我区新增办结件 1 件，累计办结共 29 件。根据相关要求，现将新增办结的信访件 1 件有关办结情况予以公示，公示时间：2025 年 7 月 9 日至 2025 年 7 月 22 日。

联系电话：027-89357631

附件：新洲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信访件统计表

新洲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信访件统计表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新洲区

填报时间： 2025年6月19日

交办轮次 ¹	受理编号 ²	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³	行政区域 ⁴	问题类型 ⁵	调查核实情况 ⁶	是否属实 ⁷	办结目标 ⁸	公示办结情况 ⁹	最新进展情况 ¹⁰	是否办结 ¹¹	责任人（企业）被处理情况 ¹²	整改时限 ¹³	责任单位
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	X3HB202406080006	武汉市新洲区双柳街双铺村、孙洪村后面沿航天大道腌菜加工厂旁有一排水沟，黑臭水体的问题多年没有解决。这些臭水都是来自周围腌菜加工厂，臭水沟的水最终流入陶家大湖和七湖，使湖水水质变差。	新洲区	水	经核实：信访件反映的“排水沟”，位于新洲区双柳街道双铺村、孙洪村的星谷大道（阳大公路）边，全长约1000米，为新洲区农业局红星原种场农灌渠的双龙港。双龙港自西向东汇入七湖水系，西起自双柳街双铺村、区农业局红星原种场，东止七湖外围农垦排灌沟渠，沿途有附近居民将部分生活污水、土法腌菜池弃水等排入港渠。 1.关于“排水沟黑臭水体的问题多年没有解决”问题。双龙港为农灌土质渠，没有稳定的汇水补给，沟内积存有一定的雨洪水。受周边多年面源污染影响，双龙港有黑臭水体的迹象，双柳街组织过多次清理，最近一次全面整治在2018年。因没有彻底截断污染源，清理后的双龙港并不能保持长效洁净。2024年6月9日，新洲区水务和湖泊局、生态环境分局、双柳街道联合现场核实，当前双龙港有黑臭水体的趋向。 2.关于“这些臭水都是来自周围腌菜加工厂”问题。双龙港污水不是来自周围腌菜加工厂污水，而是来自周边农户腌制菜排水。当前双铺村有腌菜加工厂3家，分别是武汉市众志成蔬菜有限公司、武汉市陈华源蔬菜食品有限公司、武汉市柳明蔬菜食品有限公司。3家加工厂于2016年联合修建污水处理站，污水预处理后由槽罐车运至阳逻污水处理厂，2021年5月后改由管道排入星谷大道管网，接入武汉国家航天基地污水处理厂。3家加工厂污水经处理后达标排放，未排入双龙港。部分双柳街蔬菜种植户在储存采收季，到田间地头开挖土坑，内衬塑料膜，就地腌制菜。这些农户腌制菜清洗、起售时，存在污水散排问题。 3.关于“臭水沟的水最终流入陶家大湖和七湖，使湖水水质变差”问题。双龙港的排水去向为陶家大湖、七湖水系。当前陶家大湖、七湖的水质保持稳定并有所改善，但双龙港未达标排水不影响陶家大湖、七湖的水质。	属实	加强执法监管，开展双龙港水体监督性检测，按要求整改到位。	阶段性办结	1.新洲区加强环境监管执法巡查，确保腌菜加工厂污水全部接入管网经污水处理后处理。相关企业已配套建有污水处理设施，污水经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。沿双龙港组织开展了清理，杜绝污水直接排入陶家大湖、七湖现象发生。 2.该水体整治已纳入全市农村黑臭水体整治试点，经过前期运行可研、项目招标、争取专项资金、初步设计批复，施工单位于2025年5月进场，目前已完成水体清淤清杂工作。2025年6月组织对双龙港水体采样监测，监测结果各项指标显示水质已得到改善，已不属于黑臭水体范畴。	已办结	无	2025年6月底前	区生态环境分局